



VA AMPIRE
CADEMY

吸血鬼学院VI

终极献祭

【美】蕾切尔·米德◎著 吴雪◎译

牺牲品，它必将重获新生！

被美国《青年之声》杂志评为
“超越《暮光之城》的年轻人读物”

当吸血鬼的世界充满了人性与争斗，
青春悲凉的爱恋能否敌得过浸满鲜血的忠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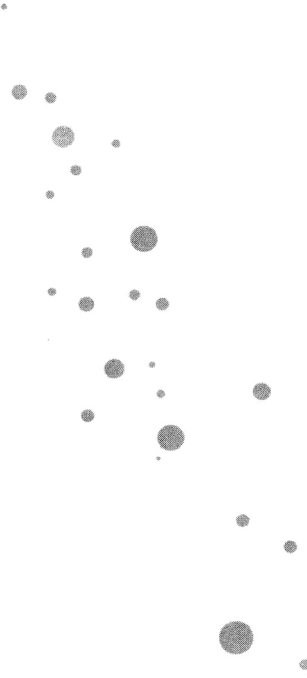
最感人的
吸血鬼爱情

VA AMPIRE
CADEMY

《纽约时报》最畅销吸血鬼悬疑罗曼史

一场超越《暮光之城》与《哈利·波特》的传奇爱情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VAMPIRE
ACADEMY

吸血鬼学院VI

终极献祭

【美】蕾切尔·米德◎著 吴雪◎译

LAST SACRIFICE (VAMPIRE ACADEMY, BOOK 6)

by RICHELLE MEAD

Copyright © 2010 BY RICHELLE MEAD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DYSTEL & GODERICH LITERARY MANAGEMENT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2 Shanghai Xiron Media Co., Ltd, an imprint of Beijing Xiron Books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吉林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 07-2012-375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吸血鬼学院.6 / (美)米德(Mead, R.)著; 吴雪
译. — 长春: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2.12
ISBN 978-7-5534-1030-2

I. ①吸… II. ①米… ②吴…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281457号

吸血鬼学院.6

作 者	(美) 蕾切尔·米德
译 者	吴 雪
责任编辑	顾学云 奚春玲
装帧设计	张丽娜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字 数	401 千字
印 张	13.5
版 次	2013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 话	总编办: 010-63109462-1106 发行科: 010-84242008
印 刷	三河市延风印装厂

ISBN 978-7-5534-1030-2 定价: 28.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3109462-1106

本书献给瑞奇·百雷和阿兰·朵蒂，你们是我写作之路上的两位伟大的导师。同样献给其他帮助我写完此书的良师益友，让我们向着胜利，勇往直前。

第一章

我不喜欢笼子。

我甚至不喜欢去动物园。记得我第一次去动物园的时候，看见被关在笼子里的那些可怜动物，差点得了幽闭恐惧症。真不敢想象，世界上居然还有生物是这么生活的。有时，我甚至有些同情那些罪犯，他们的余生注定要在牢笼里度过了。可是，我从来没想过自己居然也有这么一天。

不过最近，命运总是将我接二连三地丢进一些从未设想过的情境里，比如说，我现在在这里，被关起来。

“嘿！”我大声喊着，用力攥住隔绝了我与整个世界的铁栏，“你们要把我关多久？审判什么时候开始？你们不可以把我关在这个地牢里，关一辈子！”

好吧，其实这也不完全是地牢，没有那种黑暗、到处都是粗铁链子的氛围。我置身的这个小牢房，“牢”徒四壁，墙是平的，地是平的，唉——什么都是平的。一尘不染，寸毛不生，凄凄冷冷。这里其实比那些发霉的地牢还容易令人感到绝望。牢房门上的铁栏冷冰冰的，牢不可摧。在日光灯的照耀下，金属泛起亮光，晃得我睁不开眼。在地牢入口的地方，隐隐可以看见一个站姿挺拔的看守的背影，我知道在看不见的走道里，至少还有四个看守。我还知道，这些人没有一个会回答我的问题，可是这并不能阻止我将这些问了



两天的问题继续问下去。

回应我的是一如既往的沉默，我叹了口气，退回到牢房角落里的小平板床上，一屁股跌坐下去。这张床和我新“家”里的其他东西一样，没有颜色，荒凉无比。我真的开始希望，不如换到真正的地牢里去。老鼠和蜘蛛网至少还能让我有东西可看。我抬头观望，立刻产生一种错乱，好像天花板和墙壁一齐向我移动，令我无法呼吸。自从到这里以后，我便常常有这种错觉。就好像这个牢房的上下左右全都朝我挤过来，直到最后把我挤死，挤干最后一丝空气……

我突然坐起来，大口喘着气。别再盯着这些墙和天花板了，露丝。我告诫自己说。于是，我低头看着自己紧紧绞在一起的双手，试图厘清自己是怎么落到这般田地的。

答案显而易见：有人给我挖了个坑，让人们认为我干了我根本没有干过的错事，事实上他们的行为已经不能称之为错事了，而是谋杀。他们觑着脸指控我犯下了莫里族或是拜尔族所能犯下的最极致的罪行。这么说，不代表说我之前没有杀过人。我确实杀过，而且也干过一些不合规矩（甚至违法）的事情。但是，冷血杀手这个角色我可演不来，特别是这个冷血杀手杀掉的是女王。

没错，塔蒂安娜女王和我算不上朋友。她是莫里世界无情而精明的统治者，统治着这一群活生生的、会使用魔法且不会取自己猎物性命的吸血鬼。出于种种原因，我和塔蒂安娜之间的关系错综复杂。其中一个原因，是我和她的侄子艾德里安正在约会。还有一个原因是我不赞成她在对抗血族这件事上施行的政策。血族是一种邪恶的、不死的吸血鬼，可以令我们全部灭亡。塔蒂安娜骗过我好几次，可我从没有动过想要她死的念头。不过，显然有人是动了这个心思的，他们留下了一系列线索，直指犯人是我。其中对我最不利的一个证据是杀死塔蒂安娜的银棒上留有我的指纹。

当然会有！因为那是我的银棒，有我的指纹在上面是多么顺理成章的一件事。似乎没人对此持有异议。

我再叹了一口气，从口袋里掏出一张小字条。这是我唯一的阅读材料。我紧紧攥着这张字条，上面的字已经无须再看。这张字条的内容我

很早以前就记在心里了，它令我对那个我自认为了解的塔蒂安娜产生了疑问，也令我对许多事都产生了疑问。

我对现在的处境无能为力，只得暂时溜出来，去看看别人的处境，去看看我最好的朋友莉萨。莉萨是一名莫里族公主，我们两人之间有心灵感应，所以我可以潜进她的意识里，透过她的眼睛看看外面的世界。所有的莫里族都有一种自己擅长的魔法元素。莉萨擅长的是灵术，这是一种与心灵紧密相关的能力，属于治愈系。拥有这种能力的莫里很少，一般人都只擅长那些自然元素，所以对灵术知之甚少，只知道这是一种惊人的能力。几年以前，莉萨曾经用这种能力将我从死神的世界救回来，所以我们两人之间才建立了心灵感应。

潜进她的意识里，得以令我逃出牢笼，但是对解决我的问题却没什么帮助。莉萨很努力地为我奔走，证明我是无辜的，哪怕在听证会展示了诸多对我不利的证据之后。证明凶器是我的银棒，只是陷害我的人计划的第一步。他们很快便提醒所有人，我曾经对女王有多么不敬，而且还找出一个证人证明我在案发时间的下落。这个证人令我没有不了不在场证明。议会一致认为，这些证据足以将我送去进行正式审判，那时我便要接受对我的最终判决。

莉萨一直很努力地想要唤起大家的注意，说服他们我是被冤枉的。可是，没有人愿意听她的话，因为整个莫里族的皇庭都在忙着准备塔蒂安娜盛大的葬礼。死了一个君主，是一件不得了的大事。世界各地的莫里族和拜尔族——就是我这种半吸血鬼，全都赶来见证。食物、鲜花、装饰甚至音乐……一整套流程。就算是要举办塔蒂安娜的婚礼，我都怀疑是不是会有这种阵仗。这么多事情要做，这么多人要应酬，现在没有人在意我的事情。到目前为止，大部分人关心的事情是我是不是被看得牢牢的，不会再跑出来杀人。杀死塔蒂安娜的凶手已经抓住了，审判进行中，事情到此告一段落。

我还来不及看清楚莉萨所处的环境，地牢里一阵骚动，将我拉回了自己的世界。有人进来了，正在和看守交涉，希望能看我。这是几天以来，第一个来看我的人。我的心狂跳，冲到铁栏前，希望有人告诉我这一切只是可怕的误会。



可是来看我的人，并不是我特别想见到的。

“老头，”我厌烦地说，“你来干吗？”

埃布拉姆站在我面前。一如既往，他把自己打扮得像一道风景。此时正值仲夏，天气潮湿闷热，尤其是我们还在宾夕法尼亚州中部的乡村，可这些都没能够阻挡他穿着整身的西装。而且他的这身西装华丽耀眼，剪裁合体，还搭配了一条明晃晃的紫色丝绸领带，再加上那条围巾，简直就是要故意晃瞎别人的眼睛。金色的首饰令他白皙的肤色都显得暗淡，他黑色的胡须看上去应该才修剪过不久。埃布拉姆是一名莫里族，虽然不是皇室成员，但是他的势力与皇室成员相差无几。

碰巧，他还是我的父亲。

“我是你的律师。”他欢快地说，“当然要来这里，合理合法地和你磋商你的案情。”

“你根本就没有执照。”我提醒他，“而且你上次的忠告也没起到什么效果。”这句话我是意有所指的。埃布拉姆虽然没有接受过相关的正规训练，却在听证会上为我辩护。鉴于我被关起来等候审判之日的到来，显然等着我的结果也不会好到哪里去。可是，我在自己一个人的时候，也慢慢明白了他说的有些话是对的。不管是多么优秀的律师，都不可能听证会上为我脱罪。考虑到我们之间的关系，我也不得不相信他是故意输掉的，可我却不明白他为什么要这么做。我能想到的最有可能的原因，是他根本不信任皇室，可他必须要履行自己做父亲的职责。这个解释很合理。

“我的表现堪称完美。”他争论道，“而且你的那个‘如果我是凶手’的陈词辩护也没有帮到我们多少，反而令法官的心里有一种印象，这可不是一个聪明人的做法。”

我没有理会他的嘲讽，双手环胸。“那么你来这里做什么？我知道这肯定不只是一个父亲来看女儿。你从来不做没有理由的事。”

“这是自然，为什么要做没有理由的事呢？”

“收起你那一套罗圈话。”

他眨了眨眼道：“不用嫉妒嘛。如果你肯用心，好好用功，也许有一天也能学会我这套聪明的说话技巧。”



“埃布拉姆。”我警告他说，“说重点。”

“好吧，好吧。”他说，“我来是告诉你，对你的审判可能要提前了。”

“什……什么？这是个天大的好消息！”至少，我是这么想的。看他的表情却不像这么认为的。我上次听到的消息，说对我的审判可能还要等好几个月。每每想到我还要在这里待那么长时间，我的幽闭恐惧症都会发作。

“露丝，你知道审判会和听证会一样吧？那些证据足以证明你的罪名成立。”

“对，可是在那之前，我们肯定还能做点事情，对不对？比如找到证明我清白的证据？”突然我想到了一个很重要的问题，问道，“你说的‘提前’到底是提前多久？”

“理想的情况下，他们准备在选出新任的国王或女王之后就开始。你知道，这也是加冕庆典的一部分。”

他虽然说得很轻松，可是在他的那双黑眸里看到了沉重。各种数字在我脑海里闪过。“葬礼是这周，选举肯定是在葬礼之后……你是说对我的审判和定罪，大概……是在两个星期之后？”

埃布拉姆点点头。

我再次冲向门边，心狂跳不已。“两个星期？你是说真的吗？”

他说审判提前的时候，我以为应该还有一个月的时间。这个时间足够让我们找到新的证据。可是怎么找呢？不知道。现在，这个时间骤然缩短，两个星期根本不够，特别是皇庭还有这么多活动正在进行。就在刚才，我还憎恨自己要等上那么久。可是现在，我的恨意瞬间全失，而我下一个问题得到的回答，令事态显得越发糟糕。

“要多久？”我尽量控制自己说话时不要颤抖，“审判结束到……到他们宣判之间，要多久？”我仍然不完全了解自己到底从埃布拉姆身上继承了哪些品性，不过有一点是明白无误的，那就是承受坏消息的能力。

“很可能审判完了就马上宣布。”

“马上……”我退回去，差点跌坐在床上，但同时心里又生起一股新的能量。“马上？这么说，还有两个星期，两个星期以后，我可能就……死了。”



有件事——有件在我脑海里盘旋许久的事情，此刻突然间明朗起来，那就是有人已经谋划好了，竭尽所能地陷害我。杀死女王的真正凶手还逍遥法外，他们才是杀人犯。莫里族和拜尔族的世界里，很少有人会被处以死刑。我们试图在刑法上做到文明，以此来显示我们优于嗜血的血族。可是仍然有某些罪名，在法律规定里是要被判死刑的；有某些犯人必须以命赎罪，比如说，杀人犯。预见到未来的这些事，我禁不住颤抖起来，眼泪在眼睛里打着圈，差一点就要掉下来。

“这不公平！”我对埃布拉姆说，“这不公平，你知道的！”

“我怎么想并不重要，”他冷静地说，“我只不过是在告诉你事实。”

“两星期。”我喃喃道，“两个星期我们可以做什么？我是说……你肯定有计划了，对不对？或者……或者……你可以在开庭之前找到新的证据？你很擅长这种事。”我语无伦次，很明白自己的声音一定显得我很歇斯底里、很绝望。这是理所当然的，因为我真的很歇斯底里，真的很绝望。

“要做这么多事比较困难。”他解释道，“整个皇庭都一门心思扑在举行葬礼和选举这件事上。所有的事都乱成一团，这是坏消息，也是好消息。”

通过莉萨，我已经知道此时的皇庭是什么情况，亲眼看见了那种混乱无序的状态。在这种乱糟糟的情况下，要找到新的证据不是比较困难，是根本就不可能。

还有两个星期，两个星期以后，我就死了。

“不可以。”我声音沙哑地对埃布拉姆说，“我……不想就这么死。”

“哦？”他挑起一条眉毛道，“你希望怎么死？”

“战死。”一滴眼泪不争气地掉下来，我赶紧抹掉。我一直是很彪悍地过着自己的人生，我可不希望自己坚强的形象破灭，尤其不能在这种关键时刻。“死在战斗中，保护我爱的人，而不是……不是死在被人陷害的行刑台上。”

“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也是战斗。”他打趣说，“不过不是用拳头。两个星期代表我们还有十四天。情况很糟吗？当然，不过总比我们只有一个星期要好。万事皆有可能。也许新的证据会自己跳出来，你只需要

等着看就好。”

“我讨厌等待，这里……太小了。我根本无法呼吸。很可能在上刑场之前，我就被憋死了。”

“我非常怀疑。”埃布拉姆的表情还是冷冷的，看不出有任何同情。真是冷酷的父亲。“面对一大群血族你都不怕，区区一个小牢房能够吓到你？”

“这可不只是小牢房这么简单！我现在每天都必须在这个洞里等着，听着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死亡离我越来越近，我却无法阻止。”

“有时候，对我们能力最大的考验就是这种表面看不到危险的情况。有时候，经受考验是最难的事。”

“哦，不，不！”我直起身，在牢房里绕着小圈子走来走去道，“我不想听你这种深奥的大道理。你就像迪米特里，他也经常给我上这种人生哲学课。”

“他经受住了最艰难的考验，所以也可以经受住其他考验。”

迪米特里。

我深吸一口气，尽量先冷静下来，再开口说话。在这场谋杀案之前，迪米特里是我人生中最大的难题。一年以前——听上去好像是上辈子的事了——他是我在高中的老师，负责训练我成为一个合格的保护莫里族的拜尔族护卫。他教得很好——可不只是这样。我们坠入了爱河，可这样的爱是一种禁忌。我们希望能够一起努力，最后也真的冲破障碍，想出了可以在一起的办法。可是当他被变成了血族之后，这个希望破灭了。那段日子一直是我的噩梦。后来，一个没有人相信的奇迹发生了，莉萨用灵术将他救了回来，他又变成了拜尔族。不幸的是，事情并没有回到那场血族袭击之前的轨道上去。

我瞪着埃布拉姆。“迪米特里虽然挺了过来，可是他也变得非常消极！现在他还是这样，对什么事都很消极。”

迪米特里对自己变成血族时犯下的种种罪行一直耿耿于怀。他无法原谅自己的所作所为，而且赌咒说现在已经再也无法爱上任何人。事实上，我和艾德里安的恋情也令整件事雪上加霜。在我几次努力均以失败告终之后，我接受了自己和迪米特里分手的事实。我必须继续前进，希



望能够好好珍惜此刻与艾德里安在一起的时光。

“没错。”埃布拉姆冷冷地说，“他是很消极，可你应该是高兴和快乐的代表。”

我叹了一口气。“有时候和你说话，就好像是我和自己讲话。真是该死的令人生气。你来这里还有没有别的原因？比告诉我这个坏消息更重要的原因？我宁愿自己活在无知里，这样还比较高兴。”

我不能就这么死去。我不能就这么眼睁睁地等死。我的死亡日期不应该是在日历上，被铅笔圈起来的。

他耸了耸肩。“我就是想来看看你，看看你这里的情况。”

我意识到，没错，他当真是这么想的。我们讲话的时候，埃布拉姆不停地在看我，毫无疑问我是他注意的焦点。而我们斗嘴的时候，也完全没有在意周围的看守。可是，时不时地，埃布拉姆总是会看向周围，看看外面的大厅，看看我的牢房，以及其他所有他认为有意思的东西。埃布拉姆无愧于他的称号“兹米”，它的意思是“一条大蛇”。他总是在算计，总是在寻找有利于自己的事情。看起来，我身体里疯狂的天性，也得益于家族的遗传。

“我还希望能够帮你打发时间。”他笑着从胳膊底下抽出几本杂志和一本书，将它们从铁门里递给我道，“也许这对事情会有所帮助。”

我很怀疑，消遣是否会令我这两个星期的死亡倒计时变得好过。这几本杂志全是关于时尚和发型的。而那本书则是《基度山伯爵》。我举起这本书，我必须开一个玩笑，必须找点事来降低这个噩耗的真实性。

“我看过电影，所以你的精心准备好像打了折扣。除非你在里面藏了东西。”

“一般书都比电影好看。”他准备走了，“也许下次我们可以讨论一下文学。”

“等一下。”我将这些阅读材料扔在床上，“在你走……掺和到这件事里之前，没人说过真正的凶手是谁？”我见埃布拉姆没有立刻回话，便更加凌厉地看着他说道，“你确实相信我是无辜的，对吧？”据我所知，他好像认为我有罪，但是仍然要救我。这很符合他的性格。

“我相信我亲爱的女儿是有成为杀人凶手的潜质的，”他最后终于说，

“但这件案子里，你肯定不是。”

“那么是谁干的？”

“这个，”他离开前说，“就是我现在要找出来的。”

“可是你说我们已经没有时间了！埃布拉姆！”我不希望他走，我不希望只剩自己在这里面对恐惧，“事情已经没有转圜的余地了！”

“你只要记住我在法庭上说过的话就好。”他头也不回地喊道。

他的背影看不见了，我这才坐回到自己的床上，回想着那天在法庭上的事。在听证会的最后，他非常坚决地对我说，他不会令我进监狱，甚至也不会让我去接受审判会。埃布拉姆不是那种空许诺的人，可我开始怀疑就连他也有办不到的事情，特别是现在时刻表又进行了调整以后。

我再次拿出那张揉皱了的小字条，将它打开。这也是我在法庭里拿到的，安布鲁斯悄悄地将它塞进我的手里。他是塔蒂安娜的仆人，也是她的男宠。

露丝：

如果你看见这张字条，就说明已经有非常可怕的事发生了。你也许讨厌我，但是我不会怪你。我只能请求你相信，在年龄提案这件事上，我的做法真的是为了你们好。和别人的提议相比，这已经是最好的计划了。有一些莫里族，想要强迫所有的拜尔族都来服役，不顾你们的意志，哪怕用强迫术也在所不惜。而年龄提案可以将人员减到最少。

不过，我写这张字条，是要告诉你一个秘密，这个秘密越少人知道越好。瓦思莉萨必须在议会据有一席之地，这件事也是可以做到的。她不是多格米尔家族的最后一员。他们家族依然有在世的成员，那是艾瑞克·多格米尔的私生子。我只知道这么多，可是如果你能找到他的儿子或是女儿，就可以令瓦思莉萨拥有她本该有的权利。不管你做错多少事，或是脾气多么不好，但你是我唯一可以托付重任的人。别浪费时间，要立刻出发。

塔蒂安娜·伊瓦什科夫



我再看一百遍，上面的字也不会变，而我的疑问也不会得到回答。这张字条是真的吗？真的是出自塔蒂安娜之手？抛开她对我的敌意不管，她真的相信我值得托付，值得告诉我这个重要的秘密吗？莫里族的世界里，有投票权的皇室家族有十二个，但是出于各种原因和目的，现在真正有权利的皇室家族只有十一个，莉萨是她们家族里的最后一员。莫里族的法律规定，如果多格米尔家族没有另外一名成员的话，她在议会里是没有席位，也无法行使自己的投票权的。这么缺德的法律切实存在，可如果这张字条是真的，事情便会不同。莉萨肯定会行使自己的权利，而这个情况是有些人所不乐见的。这些人已经通过谋杀女王透露了他们的心意。

另外一个姓多格米尔的人。

如果有另外一个姓多格米尔的人，就意味着莉萨有投票权。下一次议会投票就可以改变许多事情，甚至可以改变整个莫里世界，也可以改变我的整个世界，比如说，我是不是有罪。当然，这也会改变莉萨的世界。长久以来，她都相信自己在这个世界上已经没有亲人。可是……我有些不安，不知道她会不会接受自己有一个同父异母的弟弟或妹妹。我可以接受自己的父亲是一个恶棍，可是莉萨一直以自己的父亲为傲，相信他是毫无缺点的。字条上的消息有可能像一颗炸雷，而我一直训练自己，要用毕生去保护她，令她的生命远离危险。现在，我开始考虑，也许要保护的不只是她的生命了。但是首先，我必须知道真相。我必须知道这张字条是不是真的出自塔蒂安娜之手。我很确信自己能够找到答案，但是要通过一种我不喜欢的方法来确认。

好吧，为什么不呢？反正我现在也没有别的事情好做。

我从床上站起来，背对着牢门，盯着白晃晃的墙，将注意力集中到一点。我鼓起勇气，不断告诉自己我可以控制住状况，同时松开了潜意识里一直用来屏蔽别的东西的壁垒。一股强大的力量从我心底升起，就好像从气球里跑出来的空气。

突然间，我被鬼魂包围了。



第二章

混乱一如既往。半透明的、泛着荧光的鬼魂面孔和骷髅头，全都围在我身边。他们向我扑过来，积聚成好像云一样的物质，全都争先恐后地想要向我诉说什么。事实上，他们也真的可以。仍然在这个世间徘徊的鬼魂是一些未能够安息的灵魂，他们每人都有牵绊住自己、无法超生的理由。莉萨将我从死神的世界带回来以后，我便和他们的世界有了联系。我必须很努力、很用心才能摒除这些在我身边形影不离的鬼魂。保护皇庭的魔法结界事实上已经将我同大多数鬼魂隔开了，但是这一次，我非常希望能够见到他们，发出邀请，让他们进来……没错，这么做是很危险的。

直觉告诉我如果这里真的有还未得到安息的灵魂，那么除了被人杀死在自己床榻上的女王，不再作第二人想。这群鬼魂里我还没有发现熟人，但并没有放弃希望。

“塔蒂安娜，”我喃喃地说，集中精力去想已经逝去的女王的容貌，“塔蒂安娜，快出来。”

我曾经轻松地召唤过一个鬼魂，那便是我的朋友曼森，他死于血族之手。虽然塔蒂安娜和我的关系，不像曼森与我那么亲密，可我们确实是有联系的。一开始，什么事都没有发生。仍然是那一团混乱模糊的脸在天花板上向我召唤，我不免有些泄气。可突然间，她便出现了。

她站在那里，身上穿着死去时的那身衣服，长长的睡衣和睡袍上染



满了鲜血。她其实是黑白色的，一闪一闪就像电视坏了时的影像。不过，她头上的王冠和帝王的威严姿态丝毫无损她的女王气场，同我记忆中的一模一样。她的形象渐渐稳定下来，可是她没有说话，也没有做别的事。她只是看着我，黑色的眼睛好像要看穿我的灵魂。我的胸口不禁憋起一股气。每次在塔蒂安娜身边我都会有这种反应，愤怒，觉得气不打一处来。这时，一波怜悯不知从哪里冒出来。毕竟，没人像她的下场那样凄惨。

我有些犹豫，很怕我说的话会被门口的看守听见。不过，我的声音很小，他们不会听到，而且我看到的東西他们也没人能够看到。我举起了那张字条。

“这是你写的吗？”我小声问道，“是真的吗？”

她还是看着我，曼森的鬼魂也是这样。将鬼魂召唤出来是一回事，而要和他们沟通则是另外一回事了。

“我必须知道。如果多格米尔家还有别的成员，我要去找到他们。”不用说破的一个事实是，我现在根本没资格去找某些线索或某些人。我问道：“所以你必须回答我。这张字条是你写的吗？这是真的吗？”

可回答我的仍然只有那令人抓狂的眼神。我的怒火冲上来，其他那些鬼魂给我的压力令我开始头痛。很显然，塔蒂安娜死了以后仍然和她活着的时候一样讨厌。

我打算重新竖起那道墙，将所有的鬼魂都摒除在外，这时塔蒂安娜有了小小的动作。她轻轻地点了点头，几乎看不出来。她的目光落在我手里的字条上，然后就这样——消失了。

我重新竖好那道壁垒，用尽全力推开那些鬼魂。头痛还没有退去，不过那些脸孔已经看不见了。我坐回床上，虽然看着那张字条，心思却不在那上面。我的问题有了答案，这张字条是真的，是塔蒂安娜亲手写的。

不知怎么的，我不认为她的鬼魂有说谎的必要。

我躺下去，枕着枕头等着要命的头痛退去。我闭上眼睛，又通过心灵感应去看莉萨此刻在做什么。自从我被捕以后，她一直都忙着到处求人，帮我辩护，所以我以为此时还会看见这样的景象。可是，她却……在逛街买衣服。

我立刻有一种被人背叛的感觉，我最好的朋友在这个时候居然还有

这份闲心，可后来我才发现，她是在挑选出席葬礼的服装。此刻，她在皇庭的一家商店里，这里只招待皇室成员。令我惊讶的是，艾德里安也在。看着他那张熟悉的、英俊的脸孔，我心中的恐惧稍稍得到了安抚。我稍微往莉萨的心里探了探，明白了他会在这里的原因：莉萨邀请他来，是因为她不希望艾德里安自己一个人待着。

我能明白她这么做的原因。他几乎已经喝醉了，真奇怪他怎么还能站得住。事实上，我非常怀疑他斜倚着墙壁，就是为了不让自己跌倒。他的一头棕发乱糟糟的，不是平时他弄成凌乱发型的那种乱。他那双深绿色的眼睛里充满了血丝。和莉萨一样，艾德里安也是一名灵术使用者。他会莉萨做不到的事，比如说，可以走进别人的梦里。我本来以为我被关起来以后，他会来梦里找我，可我现在明白为什么他没有来了。酒精可以麻痹灵术。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是一件好事。过度使用灵术，会对灵术使用者产生副作用，最后令他们变得精神失常。可是一辈子都醉醺醺地度过，也不是很健康的生活方式。

通过莉萨的眼睛看着他，令我又生出了刚才看见塔蒂安娜时那种矛盾的心情。我很为他难过。他显然非常担心我，可又不知该怎么办，上星期这个令人震惊的事件令他和其他人一样傻了眼。而且对他来说，他还失去了自己的姑姑，虽然塔蒂安娜脾气不好，可仍然是他关心的亲人。

可除了这些，我还觉得有些……不屑。这对他不公平，也许吧，可我真的忍不住会这么想。我很在乎他，也明白他现在很沮丧，可是肯定会有别的比较好的方式来处理他的伤心。他的举动和懦夫没什么两样。他将自己的烦恼全都藏进酒瓶里，这种做法和我的性格完全格格不入。如果换了是我呢？我肯定不会毫不抵抗地就让难题打倒我。

“选天鹅绒的。”店员很肯定地告诉莉萨。这个干瘦的莫里妇人拿出一件臃肿的长袖罩衫。“天鹅绒是参加皇室仪仗队的传统衣料。”

在对外公布的诸多宣传中，据说塔蒂安娜的葬礼举行时，她的棺材要由一支特别的送葬队伍护送，这支送葬队里的人是从每个皇室家族里精心挑选出的有声望的人。显然，没人对莉萨代表她的家族出席有异议。可是投票权呢？那是另外一件事了。

莉萨看着这条裙子，与其说这是出席葬礼的礼服，还不如说是万圣

